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

承辦人：洪詩婷

電話：02-27256373

電子信箱：edu_pe.11@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6月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0435400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及海報圖檔各1份 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163.29.37.107/attch/>)以文號：10435400900 及識別碼：2SFGQV 下載檔案

主旨：函轉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104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報名事宜，請各校鼓勵校內師生踴躍報考，請查照。

說明：

一、依教育部104年5月29日臺教社(四)字第1040072654號函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4年5月29日師大進字第1041012688號函辦理。

二、客家委員會訂於104年11月22日(星期日)舉行「104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報名資訊如下：

(一)報考資格：

1、凡熱愛客家語言及文化者，不分國籍、族群、性別、年齡、職業等，均可報考。

2、應試者毋需通過初級認證，可逕行報名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二)報名日期：自104年5月25日(星期一)至104年8月3日(星期一)下午5時30分止。

(三)為響應節能減紙，請網路下載簡章及查詢認證相關資訊：

1、客家委員會網站：<http://www.hakka.gov.tw>。

2、客語能力認證網站：http://elearning.hakka.gov.tw/kaga/Kaga_news.aspx。

3、104年度客語能力認證考試網站：http://abst.sce.ntnu.edu.tw/hi_hakka104/。

三、為鼓勵師生踴躍參與，客家委員會推出多項獎勵措施，內容如下：

(一)國民小學以上學生（不含在職專班學生）通過中級認證者，核發獎學金新臺幣5,000元整；通過中高級認證者，核發獎學金新臺幣1萬元整。

(二)19歲以下者【民國85年11月22日(含)以後出生】報名免收報名費，僅需繳納資料處理費200元。

(三)學校申請團體報名並通過認證者，可獲「好學文創品」獎勵。

(四)輔導學生通過認證合格比例達獎勵標準之國民中小學相關人員另訂有獎勵措施。

(五)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公教人員通過客語認證者，另訂有獎勵措施。

(六)輔導學員通過認證合格比例達獎勵標準之客語薪傳師，核發獎勵金新臺幣5,000元、新臺幣8,000元或新臺幣1萬元整。

四、請各校敬請轉知協助張貼，並鼓勵師生報名，相關宣傳海報圖檔詳如附件。

NPAN2021 內部資料

五、若對於旨揭認證資訊有任何疑問，請洽詢認證免付費服務專線0809-090040。

六、檢附「104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及「104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海報圖檔」各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臺北市私立各級學校

副本：客家委員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